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以现场与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钱龙海监事会主席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7 名，实际出席监事 7 名，杨鸿监事视频参会，其余监事现场参会，会议的召集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了会议通知列明的各项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公告。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以及《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 年）股东回报规划》中关于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通过该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

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公告。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与本决议同日公告。

(五) 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合规报告》

表决结果: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六) 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风险管理报告》

表决结果: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七) 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净资产等风险控制指标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八) 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和效果,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未发现公司财务报告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或重要缺陷。

表决结果: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公告。

(九)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公告。

(十)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2020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总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